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8 日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在深圳市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人，实到董事 13 人，会议有效行使表决权票数 13 票。本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由本公司董事长马明哲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4 年中期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报告》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派发 2024 年中期股息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4 年半年度集团偿付能力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资金运用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平安集团 2024 年上半年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平安集团 2024 年恢复计划和处置计划建议〉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平安集团操作风险管理制度（2024 版）〉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平安集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2024 版）〉的议案》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项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2 日